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禹州梨园沟 120MWp 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ZHJL--021

致：河南元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梨园沟项目部：

根据合同要求和现在实际情况，对你单位提出如下要求：

- 1：未完的区域应集中精力一个一个的区域完成，已完的做好检查检验和成品保护工作。
- 2：应做实验检验的设备、材料、成品、半成品，必须检验合格后才能使用，否则不得使用。
- 3：施工资料必须与进度同步进行，不得缺失。不齐的补全补齐。
- 4：电缆、桥架必须马上进场，进场数量保证施工进度要求。
- 5：6#、7#箱逆变基础砼浇筑，8#箱基的开挖，下周必须完成，否则给予处罚。
- 6：电气工程施工人员偏少，必须增加人员保证施工顺利进行。
- 7：天气炎热，在抓紧施工的同时，做好防火防暑降温工作，保证施工安全进行。

对于以上要求望你单位认真对待积极履行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刘士发

日

期：

2017.6.7

jin 注：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机构填写，建设单位、接收单位各 1 份，监理部存 1 份。